

证券代码：300244

证券简称：迪安诊断

公告编号：临 2019-003

## 迪安诊断技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非公开发行新股的上市公告书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本次非公开发行新增股份69,428,843股，将于2019年1月16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本次发行中，5名发行对象认购的股票限售期为新增股份上市之日起12个月，预计上市流通时间为2020年1月16日（如遇非交易日则顺延）。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相关业务规则规定，2019年1月16日（即上市日），公司股价不除权。本次非公开发行的价格为15.48元/股。

### 一、公司基本情况

中文名称：	迪安诊断技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陈海斌
股票上市地：	深圳证券交易所
股票简称：	迪安诊断
股票代码：	300244
上市时间：	2011 年
总股本（本次发行前）：	551,029,453 股
注册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金蓬街 329 号 2 幢 5 层
办公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金蓬街 329 号
董事会秘书：	王彦肖
电话号码：	0571-58085608
传真号码：	0571-58085606
电子信箱：	zqb@dazd.cn

### 二、本次新增股份发行情况

#### （一）发行类型

本次发行为非公开发行股票。

## （二）发行履行的内部决策程序

发行人分别于2017年9月22日召开的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及2017年10月9日召开的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发行方案，并经2017年10月29日召开的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2017年11月14日召开的公司2017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及2018年4月22日召开的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2018年8月23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及2018年9月3日召开的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符合创业板非公开发行股票条件的议案》、《关于公司2017年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关于〈公司2017年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的议案》、《关于公司2017年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论证分析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2017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2017年非公开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采取填补措施及相关主体承诺的议案》、《关于调整公司2017年度创业板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关于〈公司2017年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修订稿）〉的议案》、《关于〈公司2017年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论证分析报告（修订稿）〉的议案》、《关于〈公司2017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修订稿）〉的议案》、《关于调整关于公司2017年非公开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采取填补措施及相关主体承诺的议案》、《关于二次调整公司2017年度创业板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关于〈公司2017年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二次修订稿）〉的议案》、《关于〈公司2017年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论证分析报告（二次修订稿）〉的议案》、《关于〈公司2017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二次修订稿）〉的议案》、《关于调整公司2017年非公开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采取填补措施及相关主体承诺的议案》、《关于延长公司2017年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延长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2017年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宜有效期的议案》等关于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相关议案。

## （三）本次发行监管部门审核过程

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申请于2017年11月23日由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受理，于 2018 年 7 月 23 日获得中国证监会发行审核委员会审核通过。2018 年 8 月 27 日，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关于核准迪安诊断技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18】1314 号），核准公司非公开发行不超过 11,000 万股新股。

#### （四）本次发行过程

本次非公开发行程序如下：

日期	迪安诊断非公开发行股票时间安排
<b>T-3 日</b> (2018 年 12 月 13 日)	1、向证监会报备发行启动文件，启动本次发行 2、向符合条件的投资者发送《认购邀请书》、《申购报价单》及其附件 3、律师见证发送《认购邀请书》及《申购报价单》过程
<b>T-2 日-T-1 日</b> (2018 年 12 月 14 日 -12 月 17 日)	1、联系询价对象，确认收到认购邀请书及申购报价单 2、接受询价咨询
<b>T 日</b> (2018 年 12 月 18 日)	1、上午 8:30-11:30 接收投资者申购文件传真，簿记建档 2、上午 11:30 前接收申购保证金 3、律师全程见证 4、根据询价结果及投资者适当性核查情况，确定发行价格、发行数量和获配对象名单 5、用邮件方式向投资者发送追加认购邀请书，并接收申购文件传真
<b>2018 年 12 月 19 日</b> -12 月 24 日	1、追加认购截至 12 月 24 日下午 14:10 2、向中国证监会报备发行价格、发行数量和获配对象名单 3、中国证监会同意后，向获配对象发出《缴款通知书》和《认购协议》
<b>2018 年 12 月 25 日</b>	1、接受最终发行对象缴款，缴款期截止日（截止上午 12:00） 2、签署认购协议
<b>2018 年 12 月 26 日</b>	1、会计师对保荐机构募集账户进行验资，并出具验资报告 2、将募集资金划入发行人账户
<b>2018 年 12 月 27 日</b>	1、会计师对发行人收款账户进行验资，并出具验资报告 2、律师出具法律意见书
<b>2018 年 12 月 28 日</b>	1、取得验资报告、合规性说明、法律意见书等文件 2、向证监会报送发行总结（合规性报告、法律意见书、验资报告等文件） 3、披露发行情况报告书、合规性报告等文件
<b>2019 年 1 月 2 日及以后</b>	1、向中证登深圳分公司办理股份登记、向深交所办理上市申请事宜
<b>L-1 日</b>	1、披露上市公告书、上市保荐书等文件

注：T 日为申购报价日，L 日为上市日。

#### （五）发行股票种类及面值

本次发行股票种类为境内上市人民币普通股（A股），每股面值为人民币1.00元。

## （六）发行数量

根据投资者认购情况，本次共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69,428,843股，全部采取向特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方式发行。

## （七）发行价格

本次非公开发行价格为 15.48 元/股，不低于发行期首日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均价的 90%，即为发行底价 15.48 元/股。

本次非公开发行的定价基准日为发行期首日，发行期首日为《认购邀请书》发送日的次一交易日，即 2018 年 12 月 14 日。本次非公开发行价格不低于发行期首日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均价的 90%，即不低于 15.48 元/股。

## （八）募集资金和发行费用

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总额为 1,074,758,489.64 元，扣除发行费用（包括承销费用、保荐费用、律师费用、验资费用等）12,782,480.04 元后，实际募集资金 1,061,976,009.60 元。

## （九）募集资金验资及股份登记情况

截至 2018 年 12 月 25 日，发行对象已分别将认购资金共计 1,074,758,489.64 元缴付主承销商指定的账户内，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信会师报字[2018]第 ZF10719 号《迪安诊断技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 A 股认购资金验资报告》。

2018 年 12 月 26 日，募集资金划至迪安诊断指定的资金账户。

根据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 2018 年 12 月 27 日出具的信会师报字[2018]第 ZF10723 号《迪安诊断技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验资报告》，迪安诊断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总额为 1,074,758,489.64 元，扣除各项发行费

用 12,782,480.04 元，募集资金净额为 1,061,976,009.60 元。

公司已设立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并将根据相关规定，在募集资金到位一个月  
内，签署三方监管协议。

公司已于 2019 年 1 月 7 日取得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  
出具的《股份登记申请受理确认书》，相关股份登记到账后将正式列入上市公司  
的股东名册。

本次发行新增股份为有限售条件股份，上市日为 2019 年 1 月 16 日，即自本  
次发行结束之日起 12 个月后（非交易日顺延）经公司申请可以上市流通。

### （十）本次发行对象认购股份情况

发行对象及其获得配售的情况如下：

序 号	认购对象名称	认购价格 (元/股)	配售股数 (股)	配售金额 (元)	锁定期 (月)
1	高盛公司有限责任公司	15.48	13,888,888	214,999,986.24	12
2	中国华融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 司	15.48	31,007,751	479,999,985.48	12
3	江苏惠泉天汇苏民投健康产业 基金（有限合伙）	15.48	3,227,295	49,958,526.60	12
4	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15.48	4,198,966	64,999,993.68	12
5	上海北信瑞丰资产管理有限公 司	15.48	17,105,943	264,799,997.64	12
	合计		<b>69,428,843</b>	<b>1,074,758,489.64</b>	-

发行对象基本情况如下：

#### 1、高盛公司有限责任公司

办公地址：68F,CHEUNG KONG CENTER,2 QUEENS ROAD,CENTRAL,HK

法定代表人：GOH BOON LENG

认购数量：13,888,888 股

限售期限：12 个月

关联关系：与发行人无关联关系

该发行对象最近一年与发行人无重大交易。

## 2、中国华融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企业类型：其他股份有限公司（上市）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8号

法定代表人：王占峰

经营范围：收购、受托经营金融机构和非金融机构不良资产，对不良资产进行管理、投资和处置；债权转股权，对股权资产进行管理、投资和处置；对外投资；买卖有价证券；发行金融债券、同业拆借和向其它金融机构进行商业融资；破产管理；财务、投资、法律及风险管理咨询和顾问业务；资产及项目评估；经批准的资产证券化业务、金融机构托管和关闭清算业务；国务院银行业监督管理机构批准的其他业务。（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注册资本：3,907,020.8462 万元人民币

认购数量：31,007,751 股

限售期限：12 个月

关联关系：与发行人无关联关系

该发行对象最近一年与发行人无重大交易。

## 3、江苏建泉天汇苏民投健康产业基金（有限合伙）

企业类型：有限合伙企业

住所：南京市江北新区新锦湖路 3-1 号中丹生态生命科学产业园一期 A 栋 922 室

执行事务合伙人：江苏天汇苏民投健康产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委派代表袁安根）

经营范围：股权投资；企业管理咨询。（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注册资本：50,510 万元人民币

认购数量：3,227,295 股

限售期限：12 个月

关联关系：与发行人无关联关系

该发行对象最近一年与发行人无重大交易。

#### **4、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企业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上海市虹口区吴淞路 619 号 505 室

法定代表人：刘未

经营范围：基金募集、基金销售、特定客户资产管理、资产管理及中国证监会许可的其他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注册资本：20,000 万元人民币

认购数量：4,198,966 股

限售期限：12 个月

关联关系：与发行人无关联关系

该发行对象最近一年与发行人无重大交易。

#### **5、上海北信瑞丰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住所：上海市虹口区欧阳路 196 号 10 号楼 5 层 01 室

法定代表人：朱彦

经营范围：特定客户资产管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注册资本：10,000 万元人民币

认购数量：17,105,943 股

限售期限：12 个月

关联关系：与发行人无关联关系

该发行对象最近一年与发行人无重大交易。

## （十一）保荐机构关于本次发行过程和发行对象合规性的结论性意见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建投证券”）全程参与了迪安诊断本次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工作。中信建投证券认为：

- 1、本次发行经过了必要的授权，并获得了中国证监会的核准；
- 2、本次发行股票的定价符合《创业板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暂行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发行人本次非公开发行的发行过程合法、有效；
- 3、本次非公开发行认购对象的选择符合公司及其全体股东的利益，符合发行人2017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发行方案中关于发行对象的规定；
- 4、本次非公开发行符合《证券发行与承销管理办法》、《创业板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暂行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合法、有效。

## （十二）律师关于本次发行过程和发行对象合规性的结论性意见

发行人律师北京德恒律师事务所认为：

发行人本次发行已依法取得必要的批准和授权；本次发行的发行对象已全额缴纳认购资金，并经有关验资机构验资，发行人本次发行的发行对象、发行过程、发行价格、发行股份数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发行人相关股东大会决议的规定；本次发行的相关股份认购协议的内容符合法律法规的规定。

## 三、本次新增股份上市情况

### （一）新增股份上市批准情况

公司已于2019年1月7日取得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出具的《股份登记申请受理确认书》，相关股份登记到账后将正式列入上市公司的股东名册。

### （二）新增股份的证券简称、证券代码和上市地点



新增股份的证券简称为：迪安诊断；证券代码为：300244；上市地点为：深圳证券交易所。

### （三）新增股份的上市时间

新增股份的上市时间为 2019 年 1 月 16 日。

### （四）新增股份的限售安排

新增股份的限售期为新增股份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预计上市流通时间为 2020 年 1 月 16 日（如遇非交易日则顺延）。

## 四、本次股份变动情况及其影响

### （一）本次发行前后股份变动情况

本次非公开发行后将增加 69,428,843 股有限售条件股份，具体股份变动情况如下：

项目	本次发行前		本次发行后	
	股份数量（股）	持股比例（%）	股份数量（股）	持股比例（%）
有限售条件股份	194,252,719.00	35.25	263,681,562.00	42.50
无限售条件股份	356,776,734.00	64.75	356,776,734.00	57.50
合计	<b>551,029,453.00</b>	<b>100.00</b>	<b>620,458,296.00</b>	<b>100.00</b>

本次非公开发行不存在其他股东通过认购本次发行股票成为公司控股股东的情形，本次非公开发行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化。

### （二）本次发行前后前 10 名股东变动情况

截至 2018 年 12 月 20 日，公司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总数（股）	持股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股）
1	陈海斌	209,865,838	38.0861%	157,399,379
2	赖翠英	15,951,080	2.8948%	-
3	徐敏	14,417,718	2.6165%	10,813,288
4	杭州迪安控股有限公司	14,040,000	2.5480%	11,700,000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总数 (股)	持股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 股份数量(股)
5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9,151,861	1.6609%	-
6	中信证券—招商银行—中信证券健康共享 优质增发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7,020,000	1.2740%	7,020,000
7	浙江迪安诊断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 员工持股计划	7,020,000	1.2740%	7,020,000
8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易方达创业 板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6,864,413	1.2457%	-
9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5,985,000	1.0861%	-
10	浙江迪安诊断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二期 员工持股计划	5,050,024	0.9165%	-
合计		<b>295,365,934</b>	<b>53.6026%</b>	<b>193,952,667</b>

本次非公开发行的新股登记完成后，公司前十名股东及其持股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全称）	持股总数 (股)	持股比例	持有有限售 条件股份数量 (股)
1	陈海斌	209,865,838	33.8243%	157,399,379
2	中国华融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31,007,751	4.9976%	31,007,751
3	北信瑞丰资产—民生银行—北信瑞丰资产 民生民生凤凰1号专项资产管理计划	17,105,943	2.7570%	17,105,943
4	赖翠英	15,951,080	2.5709%	-
5	徐敏	14,417,718	2.3237%	10,813,288
6	杭州迪安控股有限公司	14,040,000	2.2628%	11,700,000
7	高华—汇丰 —GOLDMAN,SACHS&CO.LLC	13,888,888	2.2385%	13,888,888
8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9,151,861	1.4750%	-
9	中信证券—招商银行—中信证券健康共享 优质增发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7,020,000	1.1314%	7,020,000
10	浙江迪安诊断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 员工持股计划	7,020,000	1.1314%	7,020,000
合计		<b>339,469,079</b>	<b>54.7126%</b>	<b>255,955,249</b>

### （三）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发行前后持股变动情况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未参与此次认购，本次发行前后，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数量未发生变化。

### （四）股份变动对公司每股收益和每股净资产的影响

以公司截至2017年12月31日、2018年9月30日的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和

2017年度、2018年1-9月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基准，并考虑本次发行新增净资产，本次发行前后公司每股净资产和每股收益对比情况如下：

指标	期间	本次发行前	本次发行后
每股净资产（元/股）	2018年9月30日	4.64	5.83
	2017年12月31日	4.27	5.50
每股收益（元/股）	2018年1-9月	0.53	0.47
	2017年度	0.64	0.56

注：发行后每股净资产分别按照2017年12月31日和2018年9月30日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加上本次发行的股本、资本溢价增加额，除以本次发行后总股本计算；发行后每股收益分别按照2017年度和2018年1-9月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除以本次发行后总股本计算。

## （五）财务会计信息分析

### 1、主要合并财务数据

#### （1）合并资产负债表主要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18-9-30	2017-12-31	2016-12-31	2015-12-31
资产总额	919,192.34	738,964.31	571,751.35	229,218.29
负债总额	556,259.91	444,284.55	317,159.97	123,338.17
股东权益合计	362,932.43	294,679.76	254,591.38	105,880.11
其中：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合计	255,773.52	235,195.46	208,774.34	92,688.43

#### （2）合并利润表主要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18年1-9月	2017年度	2016年度	2015年度
营业收入	488,573.29	500,412.42	382,398.06	185,818.09
营业成本	324,528.57	333,213.44	261,963.70	123,346.09
营业利润	54,058.74	59,290.24	41,585.24	19,454.04
利润总额	54,436.51	62,948.58	43,435.27	21,045.66
净利润	43,562.86	46,409.20	33,795.02	17,878.5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9,198.34	34,959.30	26,276.09	17,479.47

#### （3）合并现金流量表主要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18年1-9月	2017年度	2016年度	2015年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544.49	3,851.08	13,224.71	13,128.6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0,111.94	-111,733.89	-185,324.44	-72,489.4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9,666.96	128,931.50	202,831.37	51,481.35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9,917.31	21,019.43	30,697.18	-7,815.65

## 2、主要财务指标

项目	2018年1-9月/ 2018-9-30	2017年度/ 2017-12-31	2016年度/ 2016-12-31	2015年度/ 2015-12-31	
流动比率	1.42	1.44	1.37	1.00	
速动比率	1.10	1.16	1.12	0.83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68.03%	63.65%	55.45%	47.73%	
资产负债率（合并）	60.52%	60.12%	55.47%	53.81%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2.16	3.27	3.81	3.74	
存货周转率（次）	3.66	5.83	7.86	8.48	
每股净资产（元/股）	4.64	4.27	3.79	3.43	
每股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0.17	0.07	0.24	0.49	
每股净现金流量（元/股）	-0.72	0.38	0.56	-0.2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1.88%	15.97%	13.63%	21.3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0.96%	10.07%	12.77%	19.7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每股收益（元/股）	基本每股收益	0.53	0.64	0.48	0.65
	稀释每股收益	0.53	0.64	0.48	0.6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每股收益（元/股）	基本每股收益	0.49	0.40	0.45	0.60
	稀释每股收益	0.49	0.40	0.45	0.60

## 3、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 （1）资产结构分析

2015年末至2018年9月末，公司总资产规模逐年增长，由2015年末的229,218.29万元增长至2018年9月末的919,192.34万元，增幅301.01%，主要原因是公司坚持“服务+产品”一体化的发展战略，通过挖掘公司自身业务的增长潜

力的同时，积极对外进行业务扩张及寻求外部优质标的，实施并购，进行产业整合和发展战略布局等，使公司业务规模逐年快速扩张。

从资产构成来看，2015年末、2016年末、2017年末和2018年9月末，流动资产占总资产比分别为49.94%、44.98%、47.44%和51.99%，整体较为平稳。公司流动资产主要由货币资金、应收账款、存货构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非流动资产占资产总额的比例分别为50.06%、55.02%、52.56%和48.01%，公司的非流动资产主要由长期股权投资、固定资产及商誉构成。

## （2）负债结构分析

2015年末至2018年9月末，随着公司业务规模的逐步扩大，公司负债规模呈增长趋势。报告期内公司流动负债占比较高，2015年末、2016年末、2017年末和2018年9月末流动负债占比分别为92.54%、59.23%、54.97%和60.40%，2016年末公司流动负债占比下降较大，主要系公司2016年发行公司债券8亿元导致非流动负债增加较大所致。公司流动负债主要由短期借款、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构成。

2015年末至2018年9月末，公司非流动负债占总负债的比例分别为7.46%、40.77%、45.03%和39.60%。公司非流动负债主要由长期借款、应付债券构成。

## （3）资产管理能力分析

2015-2017年及2018年1-9月，公司的应收账款周转率分别为3.74、3.81、3.27、2.16，存货周转率分别为8.48、7.86、5.83、3.66。

## （4）盈利能力分析

近年来国内医疗行业政策支持力度不断加大，发行人主营业务实现了高速增长。同时，发行人通过加快外延式发展的步伐，有利于提高发行人产业整合效率，为发行人进一步巩固行业地位、实现发行人业务有序健康发展提供支持。2015-2017年及2018年1-9月，公司实现营业收入分别为185,818.09万元、382,398.06万元、500,412.42万元和488,573.29万元，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分别为17,479.47万元、26,276.09万元、34,959.30万元和29,198.34万元。

#### （5）偿债能力分析

2015 年末、2016 年末、2017 年末和 2018 年 9 月末，公司流动比率分别为 1.00、1.37、1.44 和 1.42，公司速动比率分别为 0.83、1.12、1.16 和 1.10。公司的流动比率及速动比率总体呈上升趋势，公司短期偿债能力较强。

2015 年末、2016 年末、2017 年末和 2018 年 9 月末，公司合并口径下的资产负债率分别为 53.81%、55.47%、60.12%和 60.52%，公司资产负债率总体呈上升趋势，主要系公司以债务方式进行融资以满足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负债规模增加较快所致。

#### （6）现金流量分析

报告期内，发行人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 13,128.66 万元、13,224.71 万元、3,851.08 万元和-9,544.49 万元。2017 年和 2018 年 1-9 月发行人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减少较大的主要是由于公司主营业务快速增长、新增实验室尚处于培育阶段和新并购渠道商公司，导致应收账款及存货余额增加较大所致。报告期内，发行人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72,489.41 万元、-185,324.44 万元、-111,733.89 万元和-60,111.94 万元。报告期内公司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负，主要系公司为满足业务发展的需要，在医学诊断领域内开展了大量资源整合和业务布局工作，收购了多家 IVD 产品代理商，导致投资支付的现金及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金额较大。

报告期内，发行人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 51,481.35 万元、202,831.37 万元、128,931.50 万元和 29,666.96 万元。发行人 2016 年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 2015 年大幅增加，主要是由于公司 2016 年通过发行公司债券、非公开发行股票等方式进行融资，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增加较大所致。

### 五、本次新增股份发行上市相关机构

#### （一）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王常青

保荐代表人：周伟、孔林杰

项目协办人：班哲元

项目组其他成员：邢哲、徐谦、校久天

联系地址：上海市浦东南路 528 号上海证券大厦北塔 2203 室

联系电话：021-68801582

传 真：021-68801551

## （二）发行人律师：北京德恒律师事务所

负 责 人：王丽

经办律师：倪海忠、徐利利

联系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街19号富凯大厦B座12层

联系电话：0571-86508080

传 真：0571-873577550

## （三）会计师事务所：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法定代表人：朱建弟

经办注册会计师：蔡畅、姚丽强

办公地址：上海南京东路61号4楼

联系电话：021-63391166

传 真：021-63392558

## 六、保荐机构的上市推荐意见

### （一）保荐协议签署和指定保荐代表人情况

2017年10月，公司与中信建投证券签署了《迪安诊断技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作为发行人）与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作为保荐机构和主承销商）关于迪安诊断技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之保荐与承销协议》。

中信建投证券已指派周伟先生、孔林杰先生担任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的保荐代表人，负责本次发行上市工作，及股票发行上市后的持续督导工作：

周伟先生：保荐代表人，硕士学历，现任中信建投证券投资银行部总监，曾主持或参与的项目有：杰克股份首次公开发行、金逸股份首次公开发行、仙琚制药首次公开发行、通用股份首次公开发行、迪威视讯首次公开发行、天宇股份首次公开发行、葛洲坝分离交易可转债、葛洲坝配股、外高桥非公开发行股票、长海股份非公开发行股票、迪安诊断非公开发行股票、至纯科技重大资产重组、广汇集团收购方财务顾问、天元锰业收购方财务顾问、华电集团公司债、华电集团绿色公司债、外高桥公司债、迪安诊断公司债、中泰证券公司债、广汇汽车租赁资产证券化、上海杨浦城投企业债等项目，作为保荐代表人现在尽职推荐的项目有：瑞丰银行首次公开发行（在会项目）。

孔林杰先生：保荐代表人，硕士学历，现任中信建投证券投资银行部高级副总裁，曾主持或参与的项目有：杰克股份首次公开发行、数据港首次公开发行、天宇股份首次公开发行、外高桥非公开发行、华录百纳非公开发行、广汇集团收购方财务顾问、华电集团公司债、外高桥公司债、迪安诊断公司债、华电集团绿色公司债等项目，作为保荐代表人现在尽职推荐的项目有：确成硅化首次公开发行（在会项目）。

## （二）保荐机构推荐公司本次发行新增股份上市的结论性意见

保荐机构认为：

迪安诊断申请其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股票上市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创业板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暂行办法》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本次发行的股票具备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的条件。中信建投证券愿意推荐迪安诊断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股票上市交易，并承担相关保荐责任。

## 七、其他重要事项

无。

## 八、备查文件

1、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核准文件



- 2、上市申请书；
- 3、承销及保荐协议；
- 4、保荐机构出具的上市保荐书；
- 5、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书和律师工作报告；
- 6、保荐机构关于本次非公开发行过程和认购对象合规性的报告；
- 7、律师关于本次非公开发行过程和认购对象合规性的法律意见；
- 8、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验资报告；
- 9、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对新增股份已登记托管的书面确认文件；
- 10、投资者出具的股份限售承诺；
- 11、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 12、其他与本次发行有关的重要文件。

（本页无正文，为《迪安诊断技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非公开发行新股的上市公告书》之盖章页）

发行人：迪安诊断技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1月15日